

证券代码：301041

证券简称：金百泽

公告编号：2024-013

## 深圳市金百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百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的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 29.00 元/股（含本数），具体回购价格、资金总额以实际回购的价格及资金总额为准。拟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十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期限可予以顺延，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最长期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及 3 月 14 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及《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1）。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暂未实施股份回购。

#### 二、其他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

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百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